

雨花南路以北、雨花西路以东(原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SOFIM 发动机厂)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公示

雨花南路以北、雨花西路以东(原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SOFIM 发动机厂)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公示(主要内容见附件)

公示时间: 5 个工作日

公示时间: 2021 年 2 月 24 日

受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委托,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承担了《雨花南路以北、雨花西路以东(原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SOFIM 发动机厂)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的编制工作。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等导则的规定, 现公示该项目调查工作相关内容, 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

(一) 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 雨花南路以北、雨花西路以东(原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SOFIM 发动机厂)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

委托单位: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地块地点: 南京市雨花台区雨花西路 123 号, 中心坐标为 E: 118.763812°, N: 31.998054°。

项目概况: 占地面积: 84340.20 平方米

(二) 委托单位

单位: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南京市浦口区百合路 8 号

联系人: 侯宗清

联系电话: 13813387269

(三) 调查机构单位: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

通讯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贾东村 105 号

联系人: 刘刚

联系电话: 13770607741

附件：

雨花南路以北、雨花西路以东（原南京依维
柯汽车有限公司 SOFIM 发动机厂）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原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SOFIM 发动机厂地块地址为南京市雨花台区雨花西路 123 号，位于雨花南路以北、雨花西路以东，占地面积为 84340.20 m²。该地块现规划为居住社区中心用地（Aa）、小学用地（A33a）、二类居住用地（R2）、基层社区中心（Rc）以及公园绿地（G1）。根据 2019 年 1 月 1 日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在前述要求下，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报告编制单位，以下简称“地勘院”）受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业主单位）的委托，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地勘院”于 2020 年 6 月对该地块开展了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根据收集的资料、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结果分析表明，该地块自 1957 年开始，经历了第二机械厂、第三机床厂、南京农机配件厂、南京柴油机厂、南京冷冻机总厂、南京汽车制造厂、第二发动机厂以及更名后的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SOFIM 发动机厂，主要生产汽车配件、拖拉机及柴油机等，涉及的主要疑似污染物为石油烃（C₁₀-C₄₀），上述历史生产企业活动会对地块造成潜在污染；地块内存在燃煤历史，可能涉及疑似污染物苯并（a）芘和砷。调查单位对地块周边现场踏勘表明，该地块目前周边 500 m 范围以住宅、学校为主，无工业企业，周边现状无潜在污染源。该地块周边历史上有一家南京自行车总厂（现为雨花西路），可能存在疑似污染物苯、甲苯、二甲苯及氰化物；因其与本次调查地块距离较近，故可能会对调查地块造成影响。综上分析，本地块存在确定的、可造成土壤污染的来源，需开展第二阶段调查。本次第二阶段现场采样调查分初步采样和详细采样两个阶段。

初步采样调查共布设 53 个土壤点位（含 1 个对照点），16 个地下水点位。本次初步调查共采集了土壤样品 540 个（含平行样 47 个），送检土壤样品 235 个（含平行样 25 个）；地下水样品共采集 16 个（含 2 个平行样），地下水样品全部送检。初步采样土壤样品检测结果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试行）》（GB 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对比分析表明，13 个土壤点位超标，涉及砷、镉、铅和石油烃 4 个超标因子；地下水样品检测结果与《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2017）IV 类水限值和《上海市建设用地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筛选值补充指标》（以下简称“上海标准”）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对比分析表明，5 个地下水点位石油烃超标。

根据初步采样调查超标点位分析结果，详细采样调查围绕 13 个土壤超标点位按照 20×20 m 网格进行加密布点，垂直方向上紧挨原超标点位重复打井并加测原超标土壤深度及上下层样品超标污染物，水平方向上在超标点位东南西北 4 个方向按 20×20 m 网格加密布点；围绕 5 个地下水超标点位，以超标点位为中心在 40×40 m 范围内至少保障 3 口地下水监测井。本次详细采样调查共布设 61 个土壤点位，51 个地下水点位。本次详细采样调查共采集土壤样品 519 个（含平行样 51 个），送检土壤样品 459 个（含平行样 47 个）；地下水样品共采集 57 个（含 6 个平行样），地下水样品全部送检。详细采样调查土壤样品检测结果与 GB 36600-2018 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对比分析表明，28 个土壤点位超标，涉及铅、镉、砷和石油烃（C₁₀-C₄₀）4 个超标因子。地下水样品检测结果与 GB14848-2017 IV 类水限值和“上海标准”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对比表明，22 个地下水点位石油烃超标。

综合初步和详细调查结果表明，该地块土壤污染物铅、镉、砷和石油烃含量超过 GB36600-2018 规定的第一类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地下水石油烃浓度超过了“上海标准”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因此，雨花南路以北、雨花西路以东（原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SOFIM 发动机厂）地块属于污染地块，需对该地块进一步开展土壤污染风险评估工作。